

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

#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天平审[2025]0368号

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》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，我们审计了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维科技术公司）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。

## 一、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》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》的规定，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，并评价其有效性是维科技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。

## 二、注册会计师的责任

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，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，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。

## 三、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

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，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。此外，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，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，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。

## 四、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

我们认为，维科技术公司2024年12月31日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

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。

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 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中国 •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报告日期：2025年4月11日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91330000MA27U05291 (1/1)

# 营业执照 执照 业营

(副本)

扫描二维码登录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了解更多登记、备案、许可、监管信息



名 称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  
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
执行事务合伙人 丁天方

经营范 围 许可项目：注册会计师业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一般项目：招投标代理服务；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；企业管理咨询；破产清算服务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出 资 额 壹仟零叁拾捌万伍仟元  
成立日期 2016年05月16日  
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北城天地商务中心9幢10层



登记机关

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报告附送件专用章

2024年01月17日

证书序号: 0007495

## 说 明

#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



- 1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，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- 2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- 3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4、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名 称：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首席合伙人：丁天方  
主任会计师：  
经营场所：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  
北城天地商务中心9幢10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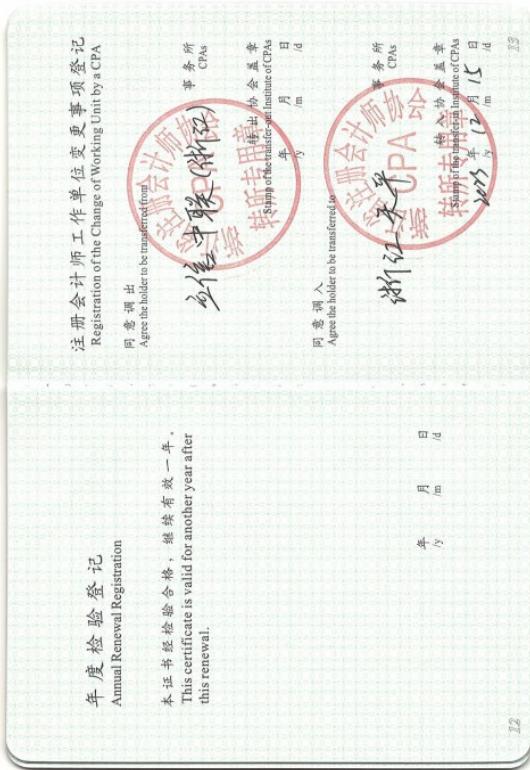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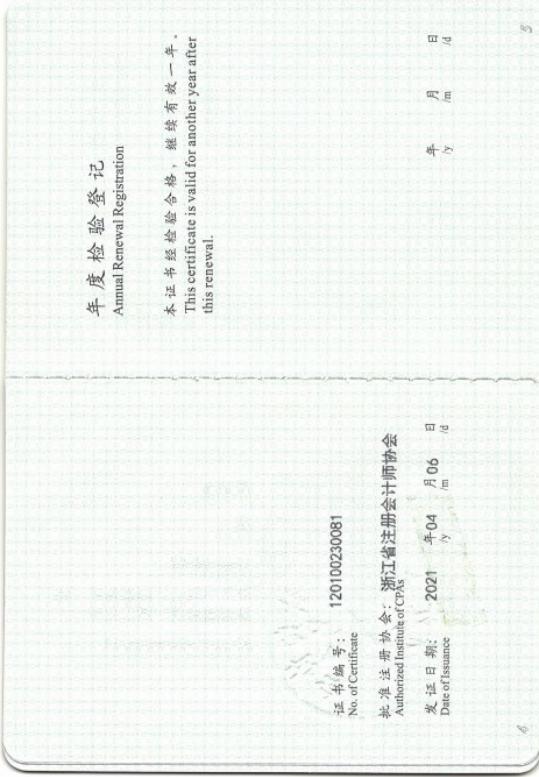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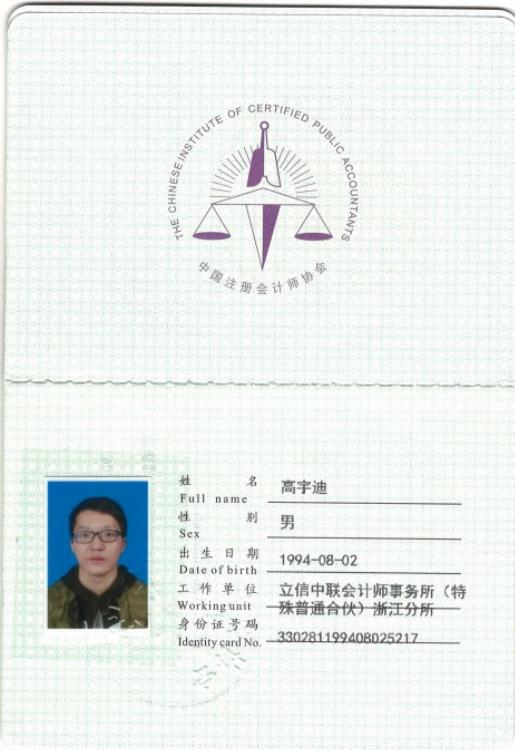
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 
报告附送件专用章

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  
执业证书编号：33000009  
批准执业文号：浙财会(2016)39号  
批准执业日期：1999年2月12日设立，2016年12月27日转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





高宇迪 120100230081